

渭南卤阳湖现代产业综合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渭南卤阳湖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拟确认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的 公 示

根据应急管理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和《陕西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细则（试行）通知》等文件的规定，经合规性审查和公示后，拟确认渭南卤阳湖庆港天然气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现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12日）。

在公示期间，如发现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可电话反映举报，一经查实，将不予确认其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

联系人及电话：姚向鸿 0913-3338190

渭南卤阳湖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8月2日


